

证券代码：000993 证券简称：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2019 临-46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5 日和 2019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6 日和 6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 临-28）及《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 临-30）。

为了最大限度地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新增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27 日止，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投资方案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利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利用公司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管理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27 日止。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投资产品品种范围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也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产品。

（四）资金来源

根据自有资金的使用计划，预计部分资金在一段时间内处于暂时闲置状态。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将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最终审定并签署相关实施协议或合同等文件，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六）收益分配方式

收益归公司所有。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用途的行为。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安全性高的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

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财务部建立投资台账，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 Usage 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5、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新增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或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授权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27 日止，在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现金管理业务可循环滚动开展，资金可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相关意见

公司本次新增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

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所述，我们同意公司新增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根据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截至目前为止，已使用人民币 2,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了结构性存款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类型	签订单位	金额 (万元)	产品 期限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是否 赎回	实际收益 (万元)	资金 来源
1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厦门银 行宁德 分行	2000	177 天	2019 年 7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25 日	1.460%- 4.00%	否	-	募集 资金
2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兴业银 行宁德 分行	1000	7 天	2019 年 8 月 16 日	2019 年 8 月 23 日	2.75%	是	0.53	自有 资金
3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兴业银 行宁德 分行	1000	14 天	2019 年 8 月 16 日	2019 年 8 月 30 日	2.90%	是	1.11	自有 资金
4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兴业银 行宁德 分行	1000	7 天	2019 年 8 月 20 日	2019 年 8 月 27 日	2.75%	是	0.53	自有 资金
5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兴业银 行宁德 分行	1000	7 天	2019 年 8 月 23 日	2019 年 8 月 30 日	2.75%	是	0.53	自有 资金
6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兴业银 行宁德 分行	1000	7 天	2019 年 8 月 29 日	2019 年 9 月 5 日	2.69%	是	0.52	自有 资金
7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兴业银 行宁德 分行	2000	7 天	2019 年 8 月 30 日	2019 年 9 月 6 日	2.69%	是	1.03	自有 资金
8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交通银 行宁德 分行	1000	15 天	2019 年 9 月 23 日	2019 年 10 月 8 日	2.80%	是	1.15	自有 资金
9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厦门银 行宁德 分行	1000	8 天	2019 年 9 月 30 日	2019 年 10 月 8 日	4.00%	是	0.89	自有 资金
10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兴业银 行宁德 分行	1000	7 天	2019 年 10 月 28 日	2019 年 11 月 4 日	2.60%	是	0.50	自有 资金

11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交通银 行宁德 分行	2000	14 天	2019 年 10 月 28 日	2019 年 11 月 11 日	3.00%	是	2.30	自有 资金
12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兴业银 行宁德 分行	1000	7 天	2019 年 11 月 7 日	2019 年 11 月 14 日	2.60%	是	0.50	自有 资金
13	保本浮动 收益型结 构性存款	兴业银 行宁德 分行	1000	7 天	2019 年 11 月 13 日	2019 年 11 月 20 日	2.60%	是	0.50	自有 资金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1 日